「靈異學校」探險 3女生「撞鬼」嚇暈

初中生操場睹黑影操兵 驚逃輕鐵月台發狂咬人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溫瑞麟、杜法祖) 未到萬聖節，全城嘩鬼已出動？「我看見長頭髮沒有臉的女人……有人跳海、有人被刀捅死……」4男8女初中生為嘗試與靈異接觸，昨聯袂前往元朗屏山盛傳有猛鬼出沒的「達德學校」挑戰膽量，詎料甫抵校內操場已覺「鬼影幢幢」，眾人奔逃至屏山輕鐵站月台，其中3女生疑「嚇破膽」不支暈倒，一名男同學試圖淋水施救，險遭發狂女生咬傷，事後2名女生須送院檢查。

曾有電視台拍攝靈異節目

達德學校位於屏山南北路，1974年落成，1998年停辦荒置至今，期間流傳因1941年日軍攻佔本港期間，殺害大批屏山村民，並將屍體掩埋在小學山邊成為亂葬崗，導致小學四周陰魂不散頻頻鬧鬼。又傳聞曾有一任校長在校內女廁穿紅衣自縊，自此廁格常有紅衣女鬼出現，是校內最猛鬼地方。學校荒置後常有人作「打野戰」場地及潛入「探險」，曾有人聲稱「撞鬼」，過往更有電視台靈異節目到來拍攝，上址更被稱為「全港最猛鬼學校」之首。

探險疑慘遭「嚇破膽」3名少女，分別姓羅、姓李及姓陳，其中羅、李2人經送院檢查後，羅仍需留院觀察。

步操聲不絕 嚇破膽速逃

消息稱，羅等一行4男8女，同是天水圍一間學校的中一及中三學生，早聞「猛鬼學校」盛名，其中一名男生「祥仔」透露，早前曾往探險但未見有異。昨日又有人提議「探險」，下午3時半，12人放學後換上便服，聯袂勇闖鬼屋，詎料眾人甫抵校內操場，有人即稱見有一批身穿紅白色衣服黑影「操兵」，四周步操聲不絕，有女生即時疑「嚇破膽」，受驚拔足狂奔離開，其他同學亦跟隨。

同學用水潑醒 失常噬友

至下午4時許，眾人到達屏山輕鐵站月台擬搭車返家，惟候車期間，羅、李、陳3名女生仍感不適，未幾羅、李2女更一度失去知覺，男同學「祥仔」用礦泉水淋向羅的頭面將其淋醒，豈料羅突發狂張口圖噬咬「祥仔」手臂，幸被及時制止，候車乘客見狀代為報警。

警員與救護員到場時，3名女生心情已趨平伏，但其中羅驚慌透露「看見長頭髮，沒有臉的人……有人跳海、有人被刀捅死……」好害怕，由於羅、李2女生情緒仍波動，救護員將2人同送院檢查，另一名陳姓女生則拒絕送院。

■流傳的「猛鬼學校」大門鐵閘緊閉。

■產生「撞鬼」幻覺的女生(右)送院治理。

同行互相影響 醫生指易生幻覺

■「祥仔」展示險遭女同學咬傷的手臂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有中學生到「鬼屋」探奇時疑遭「嚇破膽」，事後仍聲稱見「鬼影幢幢」。精神科專科醫生指，通常一班相信鬼神的人玩碟仙、往鬼屋探險時，便會互相影響，易產生幻覺或集體潛意識，以為真的「撞鬼」，更因而情緒失控，其實這屬急性精神錯亂，當中三分一病患可能要作長時間治療。

急性精神錯亂如思覺失調

醫生指出，產生急性精神錯亂要配合天時、地利、人和，首先事主通常性格柔弱，易輕信別人，與一班同樣相信鬼神的朋友參與類似鬼屋探險、碟仙等活動時，意識便容易受到影響，產生幻覺，出現急性精神錯亂，情況與思覺失調近似，且事後恐懼感仍揮之不去。

急症室醫生診治該類病者，首先會保護他們不再傷害自己，如果是多人同時出現幻覺，首要將各人分隔，不讓他們再互相影響，之後作初步評估後，再轉介給精神科醫生作評估，通常病人會慢慢返回現實世界，意識恢復正常，若情況較嚴重，可用藥物協助鎮定。

過去有統計顯示，急性精神錯亂患者，三分一會完全康復，另三分一人仍會病情反覆，要經一段時間診治才會好轉；其餘三分一人卻會持續出現幻覺，需長期接受治療。

性交驅魔案 被告表證成立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杜法祖)「驅魔人」案控方證供完結，主審法官昨裁定兼職風水師被告7項促使他人發生性行為罪表證成立。被告自辯時稱：「其實在事件裡面我係唔知錯喺邊，唯一嘅錯係佢(指X)16歲時，我受唔住誘惑，我無強迫佢，我無騙財騙色。」

被告承認與X關係錯誤

被告又指他曾質問X有否和母親的男友發生「親密」關係，當時X以不回應「默認」，被告續承認與X的關係是一個錯誤，多年來像家傭般照顧X，但她卻視被告為「水泡」，更要同時與數名男友拍拖，親密後就從各人身上拿取100至200元才能滿足其金錢慾望。直至X升讀大學申領學生資助後，才不再需要被告。

每日接放學 每周有性行為

現年43歲被告阮毓健(**見圖**)自辯解釋稱，因為X提分手，他當然有權向其取回給對方的頸鏈、手鏈及鑽石耳環等物件，絕非如X所說要再次性交，從她體內取出「封身」的東西。被告指2004年X大病，他為其燒符，令她心理上可以安心，但從沒指其體內有「污穢東西」需要透過性交「過氣」消除。被告承認因每日接X放學而成為情侶，並每周發生性行為，平日X想要的東西，他都會盡量滿足。X曾向他承認14歲半已吸食冰，因而產生幻覺，常以為街外有人望住她。

2005年暑假被告與X首度發生性行為，又曾3次到時鐘酒店「開房」。被告表示每次都是X主動提出性行為的，並視X為女友，被告強調無騙財騙色，指「她買任何物品都是我付鈔，又一直給她金錢」，連X向母親借信用卡買手提電腦，亦是由他還錢的。

被告表示他完成中三前已輟學，現沒有正職，副業為風水師，專為朋友介紹的客人睇樓，風水命理全是自學。

偷4長者1700萬存款 星展女經理囚79月

香港文匯報訊 （記者 杜法祖） 星展銀行一名女客戶經理，覷準長者不懂看月結單，5年內偷取4名8旬長者客戶1,700萬元外幣及港幣存款，轉到她及其母親的戶口，早前承認6項盜竊及2項洗黑錢罪名，昨被判囚6年7個月。暫委法官陳慶偉表示，被告喬冠儀(36歲)犯案最嚴重的一次，是於5年內65次偷取一名逾80歲客戶910萬元存款，並將其中890萬元轉賬至她及其母的存款及證券戶口。而身為喬的僱主星展銀行，事後亦蒙受嚴重損失，須連同利息賠償事主及其律師費合共1,900萬元，即使扣除警方凍結喬母戶口內的787萬元，星展實際損失仍高達1,100萬元，而被凍結的款項只屬贓款，並非對星展額外的賠償，不能構成減刑因素。

雖然喬曾求情指2004年其父過身，亦有家庭負擔，但陳官認為她的個人背景不是求情理由，又指根據犯案時間、對象、手法及涉案金額，可見被告純粹為滿足一己貪念，其非法行為更有損外界對銀行及金融體系的信心，恰當刑期應為監禁10年，但考慮她認罪才予以減刑。

6億毒品案 有被告稱受僱帶貨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警方在屯門福亨村回收場跨國販毒案中，已起出至少567公斤可卡因，涉案金額高達6億元，成為本港有史以來最大宗可卡因販毒案。4男2女疑犯各被控一項販毒罪，昨被解至屯門裁判法院提堂，控方透露部分被告承認對毒品知情，但亦有被告聲稱只是受僱帶貨，對毒品毫不知情。眾被告暫毋須答辯，還押懲教署看管，等候警方進一步調查及化驗報告，案件押後至11月14日再訊。

首被告美籍 5被告墨西哥籍

6名被告依次為RIVAS Heric（24歲）、BRAVO GALINDO Josue Mario（31歲）、BAZUA TAPIA Maria Elena（33歲）、PRIETO VAZQUEZ Talina（27歲）、MURILLO MEDINA Elmer（40歲）及DUARTE GOMEZ Jose（36歲），昨被解至屯門法院應訊，途中，警員在車廂以「人盯人」方式看守眾被告。除首被告為美國籍，其餘被告為墨西哥籍，6人分別報稱售貨員、家庭主婦及無業，第6被告是回收場及貨倉東主，第2及第4被告則是夫妻。控罪指他們涉於今年9月16日，在屯門福亨村5號非法販運危險藥物。

回收場偈油膠罐藏434公斤

控方透露案情指，案發日下午3時25分，首、次被告在回收場貨倉入口，將2件行李放上的士，第3及第4被告則挽着手袋，警員上前截查4人並帶返貨倉，而第5及第6被告當時亦身處貨倉。控方續指，今次行動中起出約567公斤可卡因，市值逾6億元，當中2件行李藏38公斤、手袋藏12公斤、貨倉內外分別有19及14公斤、分布回收場四周的偈油膠罐內有434公斤，以及在第2及4被告長沙灣家中起出50公斤。

警誡下首被告承認知行李藏毒品；第2及第5被告表示只是受僱帶貨，對貨品為何物毫不知情；第3被告承認知手袋內有毒品，但不知貨倉內藏有毒品：第4被告聲稱與丈夫來港，丈夫着他挽手袋，但不知手袋內為何物；第6被告則拒絕回答任何問題。

■6億可卡因案6名被告昨由警員貼身「人盯人」押解上庭應訊。

鑑於控罪嚴重，檢獲毒品的數量龐大，控方反對眾被告保釋，眾被告亦無保釋申請，還押候訊。

情婦「撻着」港男 遭「鞋王」追討4物業

香港文匯報訊 （記者 杜法祖）人稱「鞋王」的資深物業投資者鄧劍群，2009年興訟向情婦李姿霆（Karen）追討4幢估計合逾千萬元的物業，指稱Karen背他與港男黃長發「撻着」，勢要討回李名下的4個物業。

案件昨於高院聆案官席前提訊，訂出審訊需時5天，屆時鄧劍群與李姿霆皆會出庭作供。李姿霆昨申請把新證人供詞存檔，惟早前法庭已頒令任何申請都要由主審法官批准，聆案官昨認為他沒有司法管轄權處理申請，遂轉由主審法官決定。

燒國旗罪成 內地翁囚3周

香港文匯報訊 （記者 杜法祖）持雙程證來港的74歲江西老翁朱榮昌，涉於今年7月22日在灣仔金紫荊廣場用火機焚燒五星旗，被控侮辱國旗罪一案，昨在東區裁判法院開審並裁定表面證供成立，裁判官即日宣判時表示，明白被告爭取自由的理念，但其表達方式確又違反香港法律，遂決定判處被告入獄3星期。 法官亦同意言論自由是人類追求的普世價值，但認為權利不是放任無度，而應有所限制，故此短期監禁是適合刑罰。

碌落扶手電梯 4山東遊客跌傷

■加連威老道發生乘客跌傷的扶手電梯事後停用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溫瑞麟）4名來自山東的女遊客，昨午在尖東加連威老廣場一商場乘扶手電梯上升時，疑前行老婦突失平衡向後跌倒，骨牌效應下尾隨3名同行老婦被連環撞跌，4人齊滾落地下手腳撞傷，事後須送院救治。

4名受傷老婦年約60餘歲，分別手肘及腰、腳擦傷，送院敷治無大礙。據悉她們一行10多人從山東參加旅行團，前日抵港，預計今日離港。

疑前行者跌倒骨牌效應

事發昨午3時許，旅行團到達尖東加連威老廣場96號希爾頓大廈，準備到2樓一間酒樓用膳，期間4名女事主從一樓乘扶手電梯上升時，前行老婦突失平衡向後跌倒，尾隨3名老婦猝不及防亦被連環撞倒，結果4人頓如滾地葫蘆般跌落地下受傷，有保安員發現立即按停扶手電梯及報警。

■在扶手電梯上失平衡跌傷的內地女遊客接受救護員包紮。

機電署退休工遭泥頭車輾斃

香港文匯報訊 (記者 溫瑞麟) 八鄉錦上路昨晨10時17分發生奪命車禍，一名8旬機電署退休老員工，昨往寓所對面垃圾站丟垃圾後過馬路回家時，被一輛在交通燈位前起步開行的泥頭車撞倒，並捲入車底輾死。警方正調查肇事原因，不排除有人因車身太高，致未能察覺事主走出馬路肇禍。

現場為錦上路近水流田蓮花苑對開往大埔方向行車線，死者鄭賢彬、84歲，是上址屋苑住客。據家人透露，鄭原是機電署職員，退休多年，原與5名子女同住沙田區，及至1998年始搬到上址居住，平日家人亦已提醒他過馬路須小心，無奈仍發生車禍。肇事泥頭車司機則姓陳、42歲，事後通過警方酒精呼氣測試。

■警員在錦上路奪命車禍現場檢視肇事泥頭車。

警方呼籲目擊者如有資料提供，可致電3661 3800與新界北總區交通部特別調查隊聯絡。